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股权转让事项重大风险问询函的回复

赣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赣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问询事项的报告》（赣工投字[2016]115号）收悉。针对涉及我委需说明的关于你公司公开转让昌九集团股权的相关风险事宜，经我委研究，现回复如下：

一、**市场交易风险。**因评估基准日调整，昌九集团净资产评估值受昌九生化股票价格涨幅的影响可能会有所增加，加上昌九集团改制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昌九生化若持续亏损明年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处以退市风险警示等因素的存在，可能导致你公司在公开转让昌九集团股权的正式信息披露阶段难以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本次股权转让能否成功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

二、**审批风险。**你公司公开转让昌九集团 85.4029%股权，可能涉及昌九生化控股权的变更。你公司与最终确定的拟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后，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需按程序逐级上报至国务院国资委审核批准。本次股权转让能否获得有权机构的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此复。

